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1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	1. 医疗卫生机构预防接种管理情况。接种单位资质情况；公示第一类疫苗的品种和接种方法情况；接种前告知和询问情况；疫苗的接收、购进、分发、供应和使用登记和报告记录情况；购进、接收疫苗时索取相关证明文件情况；2. 传染病疫情报告情况。建立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制度情况；开展疫情报告管理自查情况；传染病疫情登记、报告卡填写情况；是否存瞒报、缓报、谎报传染病疫情情况；3. 传染病疫情控制情况。建立预检、分诊制度情况；发热门诊规范设置情况；按规定为传染病病人、疑似病人提供诊疗情况；依法履行传染病监测职责情况；发现传染病疫情时，采取传染病控制措施情况；消毒处理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场所、物品、污水和医疗废物情况；4. 消毒隔离措施落实情况。建立消毒管理组织、制度情况；开展消毒与灭菌效果监测情况；消毒隔离知识培训情况；消毒产品进货检查验收情况；医疗器械一人一用一消毒或灭菌情况；5. 医疗废物管理。以血液透析和消毒供应中心；6. 二级以上医院以医疗废物实行分类收集情况；使用专用包装物及容器情况；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建立情况；医疗废物交接、运送、暂存及处置情况；7. 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。二级实验室备案情况；从事实验活动的人员培训、考核情况；实验档案建立情况；实验结束将（毒）种或样本销毁或者送交保藏机构保藏情况。	州辖区内医疗机构	州辖区内总数的 5.56%	2020 年 1 月至 11 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》、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》、《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（2018 年 3 月修改）、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》、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》	1. 该任务均纳入 2019 年度监督检查计划，由州卫生健康委员会统一组织实施，各县（市）卫生健康委员会（局）负责具体实施。2. 任务抽查对象为州内抽取的医疗机构。3. 任务抽查方式采取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2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医疗卫生监督检查	1.对医疗机构的设置审批、执业登记和校验进行检查；2.对医疗机构的执业活动进行检查；3.传染病疫情控制情况。建立预检、分诊制度情况；发热门诊规范设置情况；按规定为传染病病人、疑似病人提供诊疗情况；依法履行传染病监测职责情况；发现传染病疫情时，采取传染病控制措施情况；消毒处理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场所、物品、污水和医疗废物情况；医疗转运车辆传染病防控工作情况；4.消毒隔离措施落实情况。建立消毒管理组织、制度情况；开展消毒与灭菌效果监测情况；消毒隔离知识培训情况；消毒产品进货检查验收情况；医疗器械一人一用一消毒或灭菌情况。二级以上医院以血液透析和消毒供应中心；5.医疗废物管理。医疗废物实行分类收集情况；使用专用包装物及容器情况；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建设情况；医疗废物交接、运送、暂存及处置情况。	州辖区内医疗机构	州辖区内总数的 4.94%	2020 年 1 月至 11 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149 号）、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	1.该工作任务内容均写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制定，并下发至各州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，由各州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实施。2.该工作任务内容均写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制定，并下发至各州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，由各州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实施。3.该工作任务内容均写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制定，并下发至各州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，由各州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实施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3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母婴保健、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监督检查	1.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、规范的执行情况；2.按照批准的类别和项目开展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工作的情况；3.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资质情况；4.开展母婴保健技术的管理情况等。	州辖区内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	州辖区内总数的 84.04%	2020 年 1 月至 11 月	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》、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》	1.该任务均纳入 2019 年度国家双随机抽查任务库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抽取，并下发至各下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实施检查。2.实施检查时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抽取检查对象，并下发至各下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实施检查。3.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4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采供血机构监督检查	1.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的执行情况；2.按照批准的类别和项目开展执业的情况；3.疫情管理的情况；4.血源管理的情况；5.实验室管理的情况；6.血液包装、储存、发放的情况；7.医疗废物处理的情况等。	州辖区内采供血机构	州辖区内总数的 100%	2020 年 1 月至 11 月	《血站管理办法》（2017 年 12 月修改）、《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》	1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监督抽查计划，由国务院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制定，并下发至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，由各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实施。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监督抽查计划，由国务院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制定，并下发至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，由各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实施。 2.实施检查层级：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；实施检查机构：各级卫生健康监督机构；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5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消毒生产企业监督检查	1.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的执行情况；2.按照批准的类别和项目开展生产的情况；3.从业人员培训情况；4.原材料卫生质量情况；5.生产过程规范情况；6.产品质量控制情况；7.进行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及备案情况等。	州辖区内消毒产品生产企业	去年未抽，今年暂不确定。	2020年1月至11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消毒管理办法》（2017年12月修订）	该表均按照国家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。该表所填内容均符合国家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。该表所填内容均符合国家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。 1.该表均按照国家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。该表所填内容均符合国家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。 2.实施检查时，应严格按照国家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。 3.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、检测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6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职业健康检查、职业病诊断机构监督检查	职业病诊断机构检查。 法律法规、标准的执行情况；规章制度建立情况；人员、岗位职责落实和培训等情况；职业病报告情况等。 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检查。 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的执行情况；按照备案的类别和项目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工作的情况；外出职业健康检查工作情况；职业健康检查质量控制情况；职业健康检查结果、疑似职业病的报告与告知以及职业健康检查信息报告情况；职业健康检查档案管理情况等。 职业病鉴定办事机构检查。 职业病鉴定工作程序、制度落实情况及职业病报告等情况。	州辖区内职业病健康检查机构、职业病诊断机构、职业病鉴定办事机构、放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	去年未抽，今年暂不确定。	2020年1月至11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（2018年修订）》、《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》、《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》	计划内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双随机抽查范围；该工作任务由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，并督促各县（市）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落实。 1.任务内容：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健康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卫疾控发〔2019〕11号）要求，结合《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35号）和《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》（卫生部令第49号）规定，制定本计划。 2.实施范围：全州范围内从事职业健康检查、职业病诊断、职业病鉴定的医疗卫生机构。 3.检查方式：采取随机抽查与重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7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放射诊疗机构监督检查	1.执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标准和规范等情况；2.放射诊疗规章制度和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等制度的落实情况；3.健康监护制度和防护措施的落实情况；4.放射事件调查处理和报告情况。	州辖区内放射诊疗机构	州辖区内总数的 17.82%	2020年1月至11月	《放射诊疗管理规定》2016（修订）	1.该任务均纳入2019年度监督检查计划，由州卫生健康委统一抽取，不再次抽取。2.实施检查时，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、卫生监督机构、医疗机构、放射诊疗机构、放射工作人员应积极配合。3.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8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	1.检查落实传染病防控情况；公共用品用具的消毒清洗情况；2.抽查游泳、住宿、沐浴、美容美发等场所卫生管理情况；2.抽查顾客用品用具、水质、空气以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质量；3.推进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。	州辖区内公共场所	州辖区内总数的 9.82%	2020 年 1 月至 11 月（游泳场所：2020 年 3 月至 8 月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（2019 年修订）、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（2017 年 12 月修订）	1.该工作任务均参照《2019 年国家双随机抽查任务清单》；2.抽查任务由州卫生健康委抽取，抽取过程通过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平台抽取，抽取结果通过该平台推送至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；3.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、检测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计划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29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监督检查	1.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的执行情况。2.按照批准的类别和项目组织生产的情况。3.产品配方原料、生产工艺、卫生许可批件、检验报告、生产检验设备、生产环境、仓储、索证、生产地址、产品标签标识、生产用水、生产车间布局、从业人员培训、个人卫生等情况。	州辖区内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生产企业	去年未抽，今年暂不确定。	2020年1月至11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（2016年修订）	划内2019年度监督国委监报州据，卫健，下再次省督 计属2019年度监督国委监报州据，卫健，下再次省督 作所参照2019年度监督国委监报州据，卫健，下再次省督 工表参照2019年度监督国委监报州据，卫健，下再次省督 该任务均国抽；家查国抽家查在督告“中并生息将发由性各机 1.任务内容均国抽；家查国抽家查在督告“中并生息将发由性各机 2.实施：各级卫生健康行政实施监督检查、 3.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、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名称 计划部门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30	楚雄州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供水单位监督检查	集中式供水单位监督检查： 1.持有卫生许可证情况。2.水源卫生防护情况。3.供管水人员持有效体检合格证明情况。4.供管水人员经卫生知识培训情况；5.涉水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情况；6.水质消毒情况；7.水质自检情况；8.农村水厂纳入监督协管服务情况；9.农村水厂纳入卫生监督协管服务情况。 二次供水单位监督检查： 1.二次供水设施防护及周围环境情况；2.二次供水储水设备定期清洗消毒情况；3.水质自检情况；4.供管水人员持有效体检合格证明情况；5.供管水人员经卫生知识培训情况；6.二次供水纳入监督协管服务情况。	州辖区内供水单位	州辖区内总数的 27.45%	2020年1月至11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	1.该工作任务均参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2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3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4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5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6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7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8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9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10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11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12.该工作任务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，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31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学校卫生监督检查	1.抽查学校教学和生活环境、传染病防控、学校饮用水以及学校内游泳场所的卫生管理情况；2.抽查教室采光照明和水质；3.开展学校卫生综合监督评价。	州辖区内学校	州辖区内总数的 22.97%	2020 年 1 月至 11 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（2016 年修订）、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	1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2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3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4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5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6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7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8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9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10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11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12.该工作任务均纳入国家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实施。

2020 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省级相关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监管对象	抽查比例	任务时间	制定依据	备注
132	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员会（12项）	餐具、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监督检查	1.用水符合国家饮用水卫生标准情况； 2.使用的洗涤剂、消毒剂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情况； 3.消毒后的餐饮具进行逐批检验情况； 4.出厂的餐饮具随附消毒合格证明情况； 5.出厂的餐饮具按规定在独立包装上标注相关内容情况。	州辖区内餐饮具消毒服务机构	州辖区内总数的 8.70%	2020 年 1 月至 11 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餐具、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卫生监督管理规范》（国卫办监督发〔2015〕62号）	1.该工作任务所属计划内工作，参照2019年度国家双随机、一公开抽查计划，由州卫生健康委监督处负责抽取，抽取方式为随机抽取。2.实施检查时，由州卫生健康委监督处抽取检查人员，组成检查组，进行现场检查。3.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。